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北京白色山茶花影视娱乐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月16日，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耀世星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世星辉”）与北京白色山茶花影视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色山茶花影视”）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广告业务开展合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风险提示：

1、协议履行期限：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协议有效期1年，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协议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合作协议存在双方在执行过程中进行调整及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协议执行的可能。故协议的付诸实施及其后续履行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协议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签署后其付诸实施及其后续履行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目前无法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

4、《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协议对方当事人介绍

1、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白色山茶花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0号楼12层（13）1205

法定代表人：郑阔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02 日

营业期限：2016 年 12 月 02 日至 2036 年 12 月 01 日

经营范围：演出经纪；文艺表演；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影视策划；文艺创作；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项目除外）；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演出经纪、文艺表演、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摄制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0A2T01H

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耀世星辉与白色山茶花影视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发生任何业务，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北京白色山茶花影视娱乐有限公司

乙方：霍尔果斯耀世星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发布广告事宜达成本协议。

1、甲方委托乙方，在乙方自有的不同电视平台以及拥有完整、独立制作版权的各类电视节目发布广告。

2、具体的广告投放要求根据甲方提供的单个项目“广告订单”执行。

3、广告发布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预计年度投放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4、甲乙双方按照每三个月广告投放的广告订单金额据实结算，甲方应按实际广告投放量在广告当月播出完结次月起 60 日内将该月款项支付给乙方。

四、 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签署后，协议双方将按照协议约定开始项目推广，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协议签署后如能有效实施，预计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有利影响。本协议有效期为 1 年，如协议期满后不再续签时即不涉及对未来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2、该协议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协议而对协议对方形成依赖。

五、协议的审议程序

公司控股子公司耀世星辉与白色山茶花影视签订上述合作协议系日常性经营行为，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今后的定期报告中披露本合作协议的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公司控股子公司耀世星辉与白色山茶花影视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16日